

檔 號：

保存年限：

#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8月11日  
發文字號：勞職保3字第10310202211號  
附件：如文



修正「勞工保險局補助相關單位辦理職業災害預防及職業災害勞工職業重建事項作業要點」，名稱並修正為「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補助相關單位辦理職業災害預防及職業災害勞工職業重建事項作業要點」，並自即日生效。

借用

附修正「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補助相關單位辦理職業災害預防及職業災害勞工職業重建事項作業要點」。

裝

訂

線